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701005臺南市東區民族路一段1號
聯絡人：顏淳妮
電話：062371206 分機601
電子郵件：chunni@gm.tnfsh.tn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7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南一中（教）字第11500073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3782238_0007365_實施計畫1150819、0916線上研習-從案例看勞動三法：法規解析與實務運用.pdf)

裝 訂 線

主旨：本校教育部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與勞動部合作辦理「勞動三法：法規解析與實務運用」研習，敬邀貴校公民與社會科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研習時間及地點如下，詳細計畫請參見附件：

(一)主題：勞動三法：法規解析與實務運用（上）

1、時間：115年8月1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6時30分至8時

2、課程代碼：5688548

(二)主題：勞動三法：法規解析與實務運用（下）

1、時間：115年9月1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6時30分至8時

2、課程代碼：5688550

三、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依課程代碼搜尋，研習前三日恕不受理取消報名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次研習採線上教學方式，報名「審核通過」之教師，於研習前一日以Email通知Google meet連結，故報名時請填寫正確且常用之信箱。

教務處　115/07/28

1150106101

(二)請於下午6時15分登入google meet線上報到，並於課程結束後完成填寫回饋問卷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。

(三)請務必先將Google帳號顯示名稱更改為「中文全名」，以利後續工作人員核對上線名單。

(四)邀請貴校教師報名參與，並請惠允公假登記。

正本：全國各高中職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關係司、全國各教育局、處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7/28 11:00:07

裝

訂

線

教務處 115/07/28

1150106101